

江苏省地方标准
《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要求》

**编
制
说
明**

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标准工作委员会

《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要求》标准起草组

2026 年 07 月 30 日

江苏省地方标准《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要求》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2025 年 5 月，由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申报，经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同意制定，《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要求》正式列入 2025 年度江苏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中。随后，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组织各单位编制，成立编制小组、部署工作计划、明确各项任务并分配到具体单位和负责人，开始标准草案的起草工作。

本文是对该标准编制内容和编制过程的说明。

一、目的意义

（一）编制的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2018 年修正）第三十四条明确规定：大型活动承办单位应当依照规定，落实反恐怖主义防范措施。

国家反恐办《重点目标分类分级管理办法》（2020 年）将文体场馆列为反恐防范三级重点目标。

《关于实施公共安全标准化筑底工程的指导意见》（国标委联〔2024〕23 号）中第十三条意见：推进重点目标安全防范标准体系建立，制定各类重点目标反恐防范标准，明确防范恐怖袭击的技防、物防设备、设施要求。研制防范恐怖袭击风险评估、技术装备等相关标准。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赛事经济提振体育休闲消费的意见》（苏政办发〔2025〕40 号）中指出，要优化赛事安全服务管理，制定大型赛事安保等相关标准，促进赛事规范化制度化市场化运作。

截至 2024 年，江苏省拥有 3000 座以上体育场馆 127 个，其中 5 万座以上特大型场馆 6 个，年均承办万人以上大型活动超 200 场次，包括体育赛事、演唱会、会展等，单日最大客流突破 8 万人次。2024 年全省体育场馆综合收入超 50 亿元，带动了周边消费、旅游等产业链发展。

当前体育场馆安全防范管理仅参照 GB 22185-2008《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但体育场馆的人流常态管控及赛事期间特殊风险等未覆盖，在此方面，目前全国尚无省级体育场馆反恐专项标准，江苏省作为体育大省，承办各类国内外大型文体活动频繁，亟需通过地方标准细化落实国家法规，统一全省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要求，填补现行标准的空白。

从技术上看，当前反恐理论研究、实体防护技术、电子防范技术、无人机和防爆安检等技术已相当成熟，具备规模化应用条件。本标准的编制实施将带动省内安防产业升级，形成“技术-标准-市场”闭环。

（二）编制的目的

该标准是全省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工作的专项技术规范，旨在构建一个科学、统一、可操作的反恐怖防范体系，系统提升我省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工作的规范化与专业化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各类赛事活动的顺利举办。

标准内容将全面涵盖防护等级划分、职责分工、人防物防技防设施配置、风险评估、日常管理及应急响应等核心环节。通过明确关键防护要求与操作规程，为全省各类体育场馆提供清晰、具体的反恐怖防范工作指引，从而全面提升我省在该领域的基础防控能力和突发事件应对效能。

（三）预期效益

1. 社会效益

a) 公共安全提升

风险降低：通过分级防控，预计重大暴恐事件风险下降 50%以上。标准化联动机制可使警方响应时间缩短至 3 分钟内。

b) 公众信心增强

根据 2023 年省统计局调查，92.6%受访者支持提升场馆安防，标准实施后观赛安全感满意度预计提升 25 个百分点。

c) 管理能力现代化

为全省 127 个大型场馆提供统一管理工具，解决当前“一馆一策”的混乱局面。

培养专业化安防人才，预计三年内完成 1.2 万名安保人员反恐怖培训认证。

2. 生态效益

a) 绿色技术应用

数字化新技术设备的应用将推动场馆安全管理及节能减排。可纳入《绿色体育场馆评价标准》要求，形成“安全+环保”双认证体系。

b) 新技术引导

在标准中推荐的数字化技术，将引领省内安防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任务来源

根据江苏省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下达的任务及《省市场监管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度江苏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苏市监标〔2025〕185 号），由江苏省体育局、江苏省公安厅指导主管的地方标准《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要求》（立项编号 2025100）已通过江苏省市场监管局批准获得立项。

本标准由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标准工作委员会提出，由江苏省公安厅、江苏省体育局归口。

三、编制过程

本标准起草过程简要情况如下：

（一）前期调研阶段

1、参考资料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 17565-2022 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

GB 22185 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

GB/T 2818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

GB/T 32581-2016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技术要求

GB/T 33170.2-2016 大型活动安全要求 第 2 部分：人员管控

GB/T 33170.5-2016 大型活动安全要求 第 5 部分：安保资源配置

GB 35114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

GB/T 37078-2018 出入口控制系统技术要求

GB 37300 公共安全重点区域视频图像信息采集规范

GB 50348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GB 55029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

GA 69 防爆毯
GA/T 1343 防暴升降式阻车路障
GA/T 1797 钢丝焊接网安全围栏
JGJ 31 体育建筑设计规范
建标（2024）50 号 《城市公共体育场建设标准》
建标（2024）51 号 《城市公共体育馆建设标准》
建标（2024）52 号 《城市公共游泳馆建设标准》
TY/T 1105-2023 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安全评估技术导则
TY/T 1009.1-2024 体育赛事信息化 网络安全规范 第1部分：通用网络安全架构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DB32/T 4580-2023 公共体育场馆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保障规范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规定的通知（苏政发〔2021〕78号）

2、现状研究

经对江苏省体育场馆的反恐怖防范工作总体现状调查研究分析得出，当前大部分的体育场馆都明确反恐相关要求，建立隐患排查整治等制度。也落实了“谁承办、谁负责”原则，明确场馆与承办方协同反恐责任。

具体做法上，开展安全隐患排查、配备安检设施，组织应急演练，管控人员与物品入场。规范了大型活动反恐流程，降低安全风险，未发生恐怖相关事件。

但也还存在部分体育场馆反恐怖安全防范设施不足、人员专业能力欠缺，协同防控机制不够完善。有必要加快制定专项防范标准，强化场馆反恐设施建设与人员培训，健全部门协同机制，提升整体反恐防范水平。

（二）标准启动

时间：2025年12月27日

地点：苏州相城白金汉爵酒店

人员：卢丹、蔡君志、赵军、汤峥、刘晓新、王坤泉、朱雨真、解杰理、雷斌、徐律、周慧敏、钱震、肖圣兵、邵斌、司勇等40人

议题内容：

- a) 标准任务来源与背景意义介绍；
- b) 标准框架与编制原则讨论；
- c) 标准经费与工作计划介绍；
- d) 主要参编单位及人员分工。

（三）编制初稿

1. 第一次编制工作会

时间：2026年03月26日

地点：苏州市安防协会狮山横塘街道市民服务大厦618会议室

人员：曹峰、王坤泉、解杰理、汤峥、徐律、蔡祝军、傅军、吴雪芳、肖圣兵、司勇、张彬等

议题内容：

- a) 标准编制的背景、意义与重要性、紧迫性和复杂性介绍；
- b) 标准框架草案汇报；
- c) 标准草案内容讨论；
- d) 后续工作计划制定。

2. 第二次编制工作会

时间：2026 年 03 月 30 日

地点：苏州市安防协会狮山横塘街道市民服务大厦 902 会议室

人员：周慧敏、吴雪芳、傅军、肖圣兵、司勇

议题内容：

- a) 标准草案内容讨论修改；
- b) 部署下一步工作计划。

3. 第三次编制工作会议

时间：2026 年 03 月 31 日

会议形式：网络视频会议

人员：周慧敏、吴雪芳、傅军、肖圣兵、司勇

议题内容：

- a) 标准草案分歧和争议讨论，形成统一意见，标准修改完善；
- b) 部署下一步工作计划。

（四）形成征求意见稿

1. 第四次编制工作会议

时间：2026 年 05 月 11 日

地点：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线上

人员：杨玉波、曹峰、傅永超、汤峥、解杰理、刘晓新、牟晓生、薛宏伟、赵军、雷斌、蒋平、卜庆亚、王坤泉、朱雨真、徐律、钱震、邵斌、杨君琛、朱琳、周慧敏、吴雪芳、傅军、肖圣兵、司勇、张玉军等 37 人

议题内容：

- a) 编制组组长周慧敏向与会专家汇报标准编制的背景、意义及框架内容；
- b) 解杰理传达了省反恐工作领导小组初审标准提出的意见；
- c) 与会专家讨论标准条款内容，并形成汇总意见；
- d) 领导总结讲话，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内容。

2. 第五次编制工作会议

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

地点：苏州市安防协会狮山横塘街道市民服务大厦 602 会议室

人员：周慧敏、吴雪芳、傅军、肖圣兵、司勇

议题内容：

- a) 讨论研究 5 月 11 专家汇总意见；
- b) 处理专家意见，依据采纳的意见对标准文本进行修改；
- c) 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内容。

（五）征求意见阶段

按程序规定时间公开征求意见期间，组织内部进一步完善标准的相关内容。

（六）审查阶段

按程序规定时间公开征求意见完毕后，一周内完成征集意见汇总和意见处置工作并形成报批稿，

组织专家对报批稿进行审定，该项工作待推进。

（七）报批阶段

该项工作待推进。

四、标准框架与主要内容

（一）主要结构

本标准的编写格式和方法依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一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

标准广泛参考其他行业反恐防范要求的标准结构、格式等。

标准主要分为“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与定义”、“重点目标和重点部位”、“重点目标等级与防范级别”、“总体要求”、“常态防范要求”、“非常态防范要求”、“安全防范系统技术要求”、“制度防范”、“应急预案”、“监督、检查”共 12 个部分。

（二）主要内容

1、范围、标准引用、术语和定义

该部分定义了本标准适应的范围，所引用的其它标准情况，及以何种方式引用，术语和定义明确了该标准所涉及的一些术语。

2、重点目标和重点部位

明确了重点目标和重点部位的确定和划分原则。

3、重点目标等级与防范级别

明确重点目标的等级、防范的分类和防范等级。

4、总体要求

包含系统要求、责任体系、管理制度。

5、常态防范要求

包含常态反恐怖的人力防范、实体防范、电子防范具体要求。

6、非常态防范要求

包含非常态反恐怖的人力防范、实体防范、电子防范具体要求。

7、安全防范系统技术要求

明确安全防范系统中入侵和紧急报警、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电子巡查等系统的一般要求和基本功能要求。

8、制度防范

明确责任部门，建立健全反恐怖防范管理档案和台账，并落实责任单位的培训、演练及风险评估等具体内容。

9、应急预案

重点目标管理单位应针对恐怖事件的规律、特点和可能造成的社会危害，分级分类制定并实施应急预案。

10、检查

主要包含重点目标管理单位的自我检查及改进等内容。

五、标准重要内容和技术指标确定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充分学习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严格遵守并落实贯彻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同时，对反恐防范工作有关的重要文件进行认真领会。标准对重点目标和部位、目标等级分类的重要内容，经过充分的考虑后形成本标准的创新点和重要突破，是有关体育场馆反恐防范工作标准和要求的全国首创。这也将为省内体育场馆反恐防范工作提供标准化、精细化的管理和技术要求，标准适用的范围更好的符合地区重点目标的规模现状要求，更加契合实际工作的需要，便于标准的落地和产生实效。

（一）重点目标和重点部位的确认

本标准名称为体育场馆反恐怖防范要求，参照 GB22185-2008《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的规定，本标准的体育场馆主要包括体育场、体育馆和游泳馆。

参照 JGJ 31-2003《体育建筑设计规范》、GB22185-2008《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城市公共体育场建设标准》建标〔2024〕50 号、《城市公共体育馆建设标准》建标〔2024〕51 号、《城市公共游泳馆建设标准》建标〔2024〕52 号等文件规定，确定本标准所述体育场馆反恐防范的重点部位为：

- a) 周界；
- b) 周界出入口及门卫室；
- c) 比赛区、训练区、演出区、展区；
- d) 看台、运动员区、裁判区、贵宾区、媒体区、竞赛管理区等重要区域；
- e) 体育场（馆）建筑的进出通道、馆内环廊、各类人员进出及疏散通道、楼梯、电梯等；
- f) 枪弹库、危险用品保管场所、安防监控中心（室）、网络与信息中心、消防中心、强弱电机房、空调机房、水泵房等功能用房；
- g) 其他经风险评估需要防范的部位。

（二）重点目标等级的确认

1、分级目的

将场馆分级，目的是为了落实不同级别场馆的反恐怖常态防范措施，有助于常态防范与非常态防范的快速转换，减轻非常态反恐怖防范技防和物防的布防压力。

2、分级方法

参照 JGJ 31-2003《体育建筑设计规范》、GB22185-2008《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城市公共体育场建设标准》建标〔2024〕50 号、《城市公共体育馆建设标准》建标〔2024〕51 号、《城市公共游泳馆建设标准》建标〔2024〕52 号等文件，本文件中重点目标的等级的沿用座席规模来判断，各文件对体育场馆的规模等级划分如下：

- a) JGJ 31-2003《体育建筑设计规范》对体育场馆规模等级划分见表 1。

表 1 体育场馆规模分类

建设规模	特大型	大型	中型	小型
体育场座席数（座）	60 000 以上	40 000~60 000	20 000~40 000	20 000 以下
体育馆座席数（座）	10 000 以上	6 000~10 000	3 000~6 000	3 000 以下
游泳馆座席数（座）	6 000 以上	3 000~6 000	1 500~3 000	1 500 以下

- b) 《城市公共体育场建设标准》（建标〔2024〕50 号）、《城市公共体育馆建设标准》（建标

〔2024〕51号）、《城市公共游泳馆建设标准》（建标〔2024〕52号）对城市公共体育场馆建设规模划分见表2。

表2 城市公共体育场馆建设规模

建设规模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体育场座席数（座）	40 000~30 000	29 999~20 000	19 999~10 000	9 999~5 000	5 000 以下
体育馆座席数（座）	15 000~10 000	9 999~6 000	5 999~3 000	2 999~1 500	1 500 以下
游泳馆座席数（座）	4 000~3 000	2 999~1 500	1 499~1 000	1 000 以下	/

c) GB 22185-2008《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对体育场馆的规模划分见表3。

表3 体育场馆规模

规模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体育场座席数（座）	60 000（含）以上	20 000 ~ 59 999	20 000 以下
体育馆座席数（座）	6 000（含）以上	3 000 ~ 5 999	3 000 以下
游泳馆座席数（座）	3 000（含）以上	1 500 ~ 2 999	1 500 以下

d) 国家反恐办发布的文件《重点目标分类分级管理办法》（2020年）对文体场馆规定为：座席数≥10 000人的体育场、座席数≥6 000人的体育馆、文化馆列为三级风险目标。

为体现先进性和标准的兼容性原则，在综合参考各类规范文件，结合江苏现状的基础上，将本标准体育场馆的目标等级划分如下见表4。

表4 体育场馆目标等级

目标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体育场座席数（座）	40 000（含）以上	20 000 ~ 39 999	10 000 ~ 19 999
体育馆座席数（座）	/	10 000（含）以上	6 000 ~ 9 999

由于省内游泳馆最高座席数达不到6000人最低标准，故游泳馆不纳入重点目标范围。

（五）防范分类与防范等级的确认

反恐怖防范分为常态反恐怖防范和非常态反恐怖防范两类。

重点目标的常态防范级别分为三级，按防范能力由低到高分别是常态三级防范、常态二级防范、常态一级防范，常态防范级别应与重点目标等级相适应。三级重点目标对应常态三级防范，二级重点目标对应常态二级防范，一级重点目标对应常态一级防范。

常态三级防范要求为重点目标应达到的最低标准，常态二级防范要求应在常态三级防范要求基础上执行，常态一级防范要求应在常态二级防范要求基础上执行。

非常态反恐怖防范要求应在常态反恐怖防范要求基础上执行。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过程和依据

暂无。

七、与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上位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

纵向衔接标准：GB 55029《安全防范系统通用要求》、GB 50348《安全防范系统技术标准》

横向衔接标准：GB 22185-2008《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GBT 33170-2016《大型活动安全要求》；

与《江苏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规定》、《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赛事经济提振体育休闲消费的意见》形成配套协同；

与现行消防、应急管理标准无冲突。

八、推广实施建议

依据标准文件中相关章节的要求，建议采取“线上+线下”、“分级分层”、“指导+评估”相结合的模式，开展以下工作：

第一阶段：发布启动与重点培训（标准发布后 1 个月内）

1. 召开省级宣贯发布会：由江苏省公安厅、江苏省体育局（标准归口单位）指导，邀请主要起草单位、省内各市公安及体育管理部门、代表性大型体育场馆、相关行业协会和设计施工单位代表参加。会议内容包括：

- a) 宣布标准正式实施时间。
- b) 介绍标准制定背景、紧迫性及重大意义。
- c) 深度解读标准的核心内容，特别是：
 - 防范等级划分（5.1， 5.3）：明确不同座席数对应的重点目标等级及与之匹配的常态防范级别。
 - 核心责任体系（6.2）：强调建立反恐怖管理小组和专项经费保障制度的重要性。
 - 常态防范具体要求对比（第 7 章及附录 A）：分等级详细讲解人力配置、实体和电子防范的具体差异要求。
 - 非常态防范关键措施（第 8 章）：明确预警或事件发生时人力、物力、技防的强化要求和具体方法。
- d) 下发标准宣贯正式文件和培训材料包。

2. 编制并发布官方解读材料与工具：

- a) 图文解读手册/口袋书：提炼标准关键条款，以图表形式对比不同等级的配置要求（如附录 A 的核心表格），制作成便于携带和随时查阅的资料。
- b) 检查对照清单：制定供场馆管理单位自查用的清单模板，涵盖人防、物防、技防、制度防范等各章节要点，方便各单位对标找差。
- c) 标准实施指引文件：提供从风险评估、系统设计、预算规划到验收申请的全流程操作建议。

第二阶段：分级培训与实操指导（标准发布后 2-6 个月）

1. 市级与重点场馆巡回培训班：由省级牵头单位组织专家组，赴各设区市巡回培训。培训对象为本地区公安、场馆主管部门，以及辖区内一级、二级重点体育场馆的运营负责人、安保主管、工程技术人员。内容聚焦于属地化实施指导和预案制定，结合地方案例进行分析。

2. 专业领域专题培训：针对标准中技术要求较高的部分，如：

- a) **安全防范系统：**组织技防系统集成商、安防设备供应商、场馆运维工程师进行专项培训，详细解读视频监控、入侵报警、出入口控制等系统的具体指标（如分辨率、录像保存时间、联动要求等）。
 - b) **电磁环境监测与无人驾驶装备防御系统：**针对新型威胁，邀请相关技术专家进行前沿知识和技术路线的介绍。
3. 线上云课堂与答疑平台：
- a) 建立专题网站或在线学习平台，上传标准全文、解读视频、培训课件、政策问答等。
 - b) 定期举办在线直播答疑，由标准起草组成员或技术专家实时解答各单位在标准理解和应用中的具体问题。

第三阶段：评估自查与示范创建（标准发布后半年内）

1. 指导重点目标管理单位完成首次自我检查：督促各体育场馆，按照标准建立管理档案和台账，参照标准条款进行全面自查，并向其行业主管部门提交正式报告。
2. 组织现场交流会与示范场馆评选：选择率先完成对标整改、防范体系建设完善的体育场馆作为示范点，组织现场观摩交流，分享建设与管理经验。
3. 启动初期监督抽查：由公安机关和行业主管部门联合组成督导组，对省内一级重点目标和部分二级重点目标的初期执行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检查安全防范系统落实及反恐怖防范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第四阶段：长效机制建设与持续改进（长期）

1. 纳入年度考核与评估：建议将本标准落实情况纳入对各级体育场馆运营绩效、安全评估的考核范畴。
2. 建立定期复训与信息更新机制：随着反恐形势和技术发展，每 1-2 年组织一次复训，或针对标准修订、技术升级组织专项培训。
3. 加强部门联动与资源共享：推动建立公安、体育、场馆单位、周边社区之间的信息共享平台和应急联动机制。

九、各参编单位和人员主要分工

本标准编制单位是公共安全、体育场馆运营管理、安全技术防范等领域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行业协会等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为标准的编制提供人力、物力的支持与保障，为进行行业现状调研、科学实验论证、管理需求与实践等提供大量的资料、场所、素材。为编制成为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的标准奠定良好的基础。各参编单位和人员的主要分工见表 5。

表 5 参编单位和人员分工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分工
1	周慧敏	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专家组长/委员	编制组长，标准统筹，标准第 1、2、3、4、5 章
2	朱雨真	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秘书长	支持保障
3	肖圣兵	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标委会委员	标准第 10、11、12 章

表5 参编单位和人员分工（续）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分工
4	吴雪芳	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标委会委员	标准第9章
5	傅 军	苏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标委会委员	标准第6、7、8章
6	尚智	江苏省公安厅反恐总队	支队长	宏观指导,协调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沟通衔接
7	司 勇	江苏固耐特围栏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标准统稿、排版,编制说明
8	徐 律	江苏固耐特围栏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9	王建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0	韩 剑	苏州市东亚电脑监控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1	刘 雨	苏州中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2	王 苏	苏州国泰实业公司	工程师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3	田秋分	江苏亚太伟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工程师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4	恽陈豪	苏州苏高新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高级工程师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5	张 安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6	朱利民	苏州信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7	杨国梁	苏州市力发电子有限公司	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8	张 彬	上海国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19	高 岩	苏州江南嘉捷电梯有限公司	质量部长/工程师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20	丁 阳	嘉兴市蓝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21	李海玲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行销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表 5 参编单位和人员分工（续）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分工
22	沈恒山	徐州诚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23	张 刚	中亿丰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副高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24	黄世军	江苏和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25	李慰祖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	副总经理	协助开展调研，参与讨论及技术指标确定
26	朱方	江苏大学	教授	政策指导，确保标准内容符合最新政策方向
27	/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	行业推广
28	/	连云港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	行业推广

标准编制组
2026 年 07 月 30 日